

证券代码：601231
转债代码：113045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公告编号：2025-094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 10 月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6 年 4 月 24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 亿元~3 亿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16,45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9%
累计已回购金额	35,853,228.26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96 元/股~24.19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5 年 4 月 25 日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5 年 6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起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20.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9.77 元/股。因公司股票价格上涨造成回购价格上限低于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股份回购

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9.77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30.0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5 月 30 日、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6）、《关于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 2025 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10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87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4%，购买的最高价为 24.19 元/股、最低价为 18.90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17,515,077.26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5 年 10 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016,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9%，购买的最高价为 24.19 元/股、最低价为 13.9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5,853,228.26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